

#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2〕32号

---

##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2年4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

2022 年 4 月

# 目 录

1 总则.....	5
1.1 编制目的.....	5
1.2 编制依据.....	5
1.3 适用范围.....	5
1.4 工作原则.....	6
1.5 事件分级.....	6
1.6 预案体系.....	7
2 组织体系.....	7
2.2 指挥部办公室.....	8
2.3 县（区）级大面积停电事件组织指挥机构.....	8
2.4 现场指挥机构.....	8
2.5 电力企业指挥机构.....	9
3 风险分析及情景构建.....	9
3.1 风险分析.....	9
3.2 情景构建.....	10
4 监测预警.....	13
4.1 监测.....	13
4.2 预警.....	14
5 信息报告.....	15
6 应急响应.....	16
6.1 响应分级.....	16
6.2 启动响应.....	16
6.3 应急处置.....	18
6.4 信息发布.....	23
6.5 响应结束.....	23
7 后期处置.....	24
7.1 处置评估.....	24
7.2 事件调查.....	24
7.3 善后处置.....	24
7.4 恢复重建.....	24
8 保障措施.....	24
8.1 应急队伍建设.....	24
8.2 应急资料库建设.....	25
8.3 准备物资保障.....	25
8.4 技术保障.....	26
8.5 资金保障.....	26
9 附则.....	27

9.1	预案解释.....	27
9.2	预案实施.....	27
9.3	演练与培训.....	27
9.4	责任与奖惩.....	27
10	附录.....	27
一、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28
二、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29
三、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专业组划分及职责.....	29
四、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职责.....	31

#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全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机制，提高应对能力和水平，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

###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国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云南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云南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云南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云南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临沧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制定本预案。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临沧市行政区域内发生的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

大面积停电事件是指由于自然灾害、电力安全事故和外力破坏等原因造成区域性电网、省级电网或城市电网大量减供负荷，

对公共安全、社会稳定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造成影响和威胁的停电事件。

因地震、气象等自然灾害和恐怖袭击等社会安全事件及其他因素造成大面积停电事件时，依据有关对应专项应急预案执行，同时参照本预案组织做好信息报送、应急响应等有关应对工作。

#### 1.4 工作原则

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大面积停电会给现代社会生产生活带来重大影响。特殊时期必须强调统一领导、资源共享、各方配合、全社会参与，必须强调执行力，提高应对效率，避免浪费有限的应急资源和时间。

属地为主、上下联动。建立健全属地为主、分级负责、分类管理、条块结合的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管理体制。各级政府对处置本行政区域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实施统一指挥和协调，确保处置工作规范有序、忙而不乱。

突出重点、确保稳定。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政府应当重点确保公共安全、社会稳定，尽量减少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为抢修电力设施提供必要的便利和帮助，尽快恢复电力供应。

#### 1.5 事件分级

依据《国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云南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规定，结合临沧市电网负荷规模等实际情况，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从高到低划分为较大、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如下：

大面积停电事件等级	分级标准
特别重大大面积突发事件	临沧负荷规模达不到
重大大面积突发事件	临沧负荷规模达不到
较大大面积突发事件	临沧电网减供负荷 40%以上，或 50%以上供电用户停电
一般大面积突发事件	临沧电网减供负荷 20%以上 40%以下，或 30%以上 50%以下供电用户停电

说明：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临沧电网最大负荷为 580 兆瓦，全市供电用户约 82 万户。

## 1.6 预案体系

1.6.1 本预案与《云南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临沧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相衔接。

1.6.2 临沧市级有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发电厂、临沧供电局、各电力企业应编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与本预案相衔接，共同形成上下一致、相互衔接、部门协同、政企联动的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体系。

## 2 组织体系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组织体系由市级指挥机构、日常工作机构、县（区）指挥机构、现场指挥机构、电力企业等构成。

### 2.1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

成立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市指挥部），指挥和协调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挥长由市政府分管电力工作的副市长担任，副指挥长由市政府联系电力工作的副秘书长、市发展改革委主任、市应急管理局局长、临沧供电局总经理担任。市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见附件。

市指挥部负责全市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的指挥协调，研究部署临沧市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供应秩序等重

要事项，研究重大应急决策和部署；统一领导市内大面积停电应急处置、事故抢险、电网恢复等各项应急工作；协调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之间的关系，协助社会应急救援工作；决定启动和终止本应急预案，宣布进入和解除电网停电应急状态，发布具体应急指令等。发生跨州市大面积停电事件时，根据需要或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指示建立跨区域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合作机制。

## 2.2 指挥部办公室

市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办公室主任由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市能源局局长）担任，副主任由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临沧供电局副总经理担任，工作人员从成员单位抽调组成。

市指挥部办公室负责大面积停电事件日常工作，在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负责指挥和协调全市Ⅲ、Ⅳ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 2.3 县（区）级大面积停电事件组织指挥机构

各县（区）人民政府成立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指挥、协调本行政区域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要结合本地实际，明确相应组织指挥机构，编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发生跨县（区）大面积停电事件时，由市指挥部组织协调有关合作事宜。

## 2.4 现场指挥机构

负责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的事发地政府根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负责现场组织指挥工作。

## 2.5 电力企业指挥机构

电力企业（包括电网企业、发电企业等，下同）要建立健全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机构，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在市、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机构统一指挥下，积极主动开展应急保供电和应急抢修工作。电网调度按照《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及有关规程执行。

# 3 风险分析及情景构建

## 3.1 风险分析

电网企业要建立健全电力系统大面积停电事件风险评估机制，定期组织风险评估，明确大面积停电事件防范和应对措施。

### 3.1.1 电力系统运行风险

一是临沧电网主网架结构薄弱。110kV及以上主网架 N-1 后风险等级较高；各县城所在电网与主网联系薄弱，一旦主电源跳闸容易造成县城所在电网瓦解，35kV及以下电网发电机组设备老化、缺乏相应的安全自动装置，很多线路既有电源又有负荷，不利于低频加装及低周低压解列装置的配置，抵御事故能力低。

二是并网电源对电网安全运行影响较大。由于我市径流式水电站汛、枯出力不均，加之机组陈旧、自动调节能力低等因素影响，区域小电站联网运行稳定性差。加之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并网占比快速攀升，电网系统安全风险较为突出。

三是无功平衡和电压调整难度大，不能完全做到“分层分区、就地平衡”。特别是近两年不断的接入高速公路施工用户等，由于用户施工用电的不稳定性，造成电网电压波动范围较大，难以调整。

### 3.1.2 自然灾害风险

地质灾害：雨季时山洪、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频繁，可能造成电力设施设备损坏，从而引发大面积停电事件。

森林火灾：森林火灾、农作物秸秆焚烧等，均可能导致输电线路跳闸、变电站失压，从而造成大面积停电事故发生。

地震灾害：近年地震频发，极易造成电力设施故障或损毁，引发大面积停电事件。

洪涝和雨雪冰冻灾害：夏季易发洪涝灾害，冬春季节易发雨雪冰冻灾害，都可能导致输电线路倒杆、断线，从而引发大面积停电事件。

### 3.1.3 外力破坏风险

电力设施遭到网络攻击、人为损坏、工程施工意外等外力破坏，导致电力通信网络堵塞或瘫痪、监控系统失灵、监控系统误调误控引起电力事故，极易引发大面积停电事件。

## 3.2 情景构建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随着停电时间的延长，可能引发的社会风险一般包括但不限于：

### 3.2.1 党政军群机关、应急指挥机构、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

安全的重点单位：通信指挥受较大制约，行政效率降低；安保系统可能受影响。

3.2.2 社会治安：公众承受力随着停电时间的增加快速下降，可能出现哄抢生活必需品等群体性治安事件；可能导致民众恐慌和聚集，容易引发矛盾和冲突；城市照明系统失效、安保系统受影响，盗窃、抢劫等治安问题可能增多。

3.2.3 通信：通信、网络受较大影响，有线电话、传真、互联网等不能正常使用，信息沟通效率降低，给社会生产生活带来不便，更直接影响应急指挥及处置效率。

3.2.4 供水、供气：城市供水、供气系统可能因自备应急电源不满足要求受到严重影响，市民基本生活难以保障，民众情绪可能出现波动。

3.2.5 排水、排污：城市排水、排污系统可能因自备应急电源不满足要求导致系统瘫痪，引发城市内涝或环境污染等次生衍生事故。

3.2.6 企业生产：石油、化工、采矿、冶金机械、制造业等需要电力降温减压或通风排气等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可能因自备应急电源不满足要求引发次生衍生事故。

3.2.7 医疗卫生：医院可能因自备应急电源不满足要求导致手术室、重症监护室、产房、医院结算系统、医保系统、售药系统无法正常使用，病人生命安全受到威胁；需要冷藏的药品、疫苗、生物标本、生物制品等受到影响；因为用电设备器械不能使

用、地面交通拥堵等原因，紧急医疗救援工作效率可能降低。

3.2.8 道路交通：城市道路交通监控系统及指示灯停止工作，道路交通可能出现严重拥堵；高速公路收费作业受到影响，隧道、桥梁等重要设施的监控、照明、通风、指示等系统停止工作，造成高速公路交通拥堵甚至中断；应急救援物资运输受阻，应急救援救护难以及时抵达。

3.2.9 城市轨道交通：调度、通信及车站照明失电，地铁、电扶梯和垂直电梯骤停，易引发恐慌及伤亡事件；列车停运，大量乘客需要地面应急交通工具疏散，可能加剧道路拥堵。

3.2.10 铁路交通：铁路调度中心一旦停电，将导致铁路运输大范围中断，严重影响人员、物资输送，应急处置人员、物资输送受阻；随着停电时间的增加，沿途车站旅客大量滞留，旅客情绪可能出现较大波动，容易引发矛盾纠纷；高铁运行途中停运，密闭空间内温度会迅速升高，进而引发乘客不适及情绪波动。若打开车门让乘客下车，则可能因停车点地理条件恶劣带来风险。

3.2.11 民航：随着停电时间的延长，航班大面积延误，大量旅客滞留机场，旅客情绪可能出现较大波动，容易引发矛盾纠纷；应急处置人员、物资空运效率降低。

3.2.12 供油：成品油销售系统因停电导致业务中断；重要电力用户、电力企业应急电源和各种应急救援车辆用油急需保障。

3.2.13 物资供应：长时间停电导致居民生活必需品供应短缺；商业营运停止，可能出现瓶装水、方便食品等生活必需品抢

购潮；不法分子可能造谣惑众、囤积居奇、哄抬物价。

3.2.14 消防救援：电梯里可能有大量人员被困；地铁、大型商场、电影院大型活动现场等可能因停电引发恐慌，甚至引发挤压踩踏，急需救援。

3.2.15 金融证券：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无法交易结算，信息存储及其他业务受限；安保系统可能受影响。

3.2.16 教育：教学秩序受到影响，学生安全管理任务繁重；如遇重要考试，可能诱发不稳定事件。

3.2.17 广播电视：广播电视信号传输中断，影响大面积停电事件有关信息发布。

3.2.18 旅游行业：观光索道停运，可能有大量游客急需救援；旅游热点地区游客的吃住行出现困难，需要提供相应帮助。

3.2.19 水利工程：自备应急电源不满足要求，有关监视、闸门、升降系统等不能正常工作，可能造成严重次生衍生事故。

特殊地区、特殊时间节点出现大面积停电事件，可能会加剧社会影响，需要特别重视。

## 4 监测预警

### 4.1 监测

电力企业要加强对重要电力设施设备运行状况及蓄水的监测，建立与能源、气象、水利、林草、地震、公安、交通运输、自然资源规划、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机制，及时分析各类异常情况可能对电力运行造成的不利影响，预估可能影响的

范围和程度。

## 4.2 预警

### 4.2.1 预警分级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预警由高至低共分为四级，即：红色预警、橙色预警、黄色预警和蓝色预警。

预警等级	发布条件
红色或橙色	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即将在临沧市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大时，根据实际情况发布红色或橙色预警。
黄色或蓝色	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即将在临沧市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大时，发布黄色或蓝色预警。

### 4.2.2 预警发布程序

(1) 临沧供电局初判可能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要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市指挥部办公室（市能源局），提出预警信息发布建议，并视情况通知重要电力用户。

(2) 市指挥部办公室接到预警信息后，对预警信息应及时组织研判，进行分析、评估，必要时报请当地人民政府向社会公众发布预警，并通报同级有关部门、单位。必要时通报当地驻军和可能受影响的相邻州市人民政府。原则上，红色预警由市指挥部总指挥签发、橙色预警由市指挥部副总指挥签发、黄色预警由市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签发、蓝色预警由市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签发。

(3) 批准发布大面积停电预警后，市人民政府有关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应立即按照指定的范围和时间，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电话、手机短信、互联网、电子显示屏等一切可能

的传播手段，及时向有关部门、单位、重要用户、应急责任人及社会公众发布大面积停电预警信息。

#### 4.2.2 预警行动

预警信息发布后，有关电力企业要加强设备巡查检修和运行监测，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态发展。重要电力用户补充应急燃料，做好自备应急电源启用准备。公安、交通运输、应急、消防、通信、电力、供水、供气、供油等有关单位要组织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准备应急所需物资装备和设备。市委网信办等部门要加强舆情监测，主动回应社会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澄清谣言传言，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 4.2.3 预警解除

根据事态发展，经研判不会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按照“谁发布、谁解除”的原则，由预警信息发布机构宣布解除预警，适时终止有关措施。

### 5 信息报告

5.1 发生或初判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临沧供电局要力争在 15 分钟内，通过电话向市能源局、市应急管理局和云南电网公司报告事件基本情况；力争 40 分钟内书面报告影响范围、停电负荷、停电用户数、重要电力用户停电情况、事件级别、可能延续停电时间、先期处置情况、事态发展趋势等基本情况。书面报告最迟不得超过 2 小时。

5.2 市能源局、市应急管理局接到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报

告或者监测到有关信息后，应当立即进行核实，对大面积停电事件的性质和类别作出初步认定，力争在 20 分钟内电话报告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及市人民政府，并通报同级有关部门、单位；力争 45 分钟内书面报告上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及同级政府。书面报告最迟不得超过 2 小时 15 分钟。

5.3 市人民政府和省能源局要力争在 25 分钟内向省人民政府总值班室电话报告事件基本情况；力争 50 分钟内向省人民政府提交书面报告。书面报告最迟不得超过 2 小时 30 分钟。

## 6 应急响应

### 6.1 响应分级

根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本预案将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由低到高分为 IV 级响应、III 级响应、II 级响应、I 级响应。结合临沧市电网负荷实际情况和风险评估结果，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分级标准及启动条件如下：

响应级别	启动条件
I 级响应或 II 级响应	大面积停电事件达到临沧市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即：临沧电网减供负荷 40% 以上，或 50% 以上供电用户停电。
III 级响应或 IV 级响应	大面积停电事件达到临沧市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即：临沧电网减供负荷 20% 以上 40% 以下，或 30% 以上 50% 以下供电用户停电。

备注：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临沧电网最大负荷为 580 兆瓦，全市供电用户约 82 万户。

### 6.2 启动响应

大面积停电事件达到临沧市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即：临沧电网减供负荷 40% 以上，或 50% 以上供电用户停电）时，

启动市大面积停电事件 I 级或 II 级响应。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达到临沧市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即：临沧电网减供负荷 20%以上 40%以下，或 30%以上 50%以下供电用户停电）时，启动市大面积停电事件 III 级响应或 IV 级响应。

### 6.2.1 I 级、II 级应急响应启动程序

发生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启动 I 级、II 级应急响应时，应急处置工作由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统一组织领导和指挥。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贯彻落实省政府和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指示精神。

（2）就应急处置中的重大事项向省委、省政府提出处置建议，或根据授权决策。

（3）组织全市有关部门、单位及专家进行会商，研究分析事态，部署应对工作。

（4）根据需要成立大面积停电事件现场指挥部，负责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5）研究决定涉及县（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电力企业提出的请求事项。

（6）统一组织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

（7）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按照有关规定，总结、报告事件处置工作。

（8）超出市级处置能力时，向省政府申请支援，并在省大

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积极主动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 6.2.2 III级、IV级应急响应启动程序

发生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时，启动III级或IV级应急响应，由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协调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 传达省、市人民政府领导指示批示精神，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贯彻落实。

(2) 指导、协调事发地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3) 了解掌握事件基本情况及处置进展情况，加强与省指挥部的联系，及时获取相应的指导和帮助。

(4) 协调跨区域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事宜。

(5) 督促做好事件处置评估。

## 6.3 应急处置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有关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要立即实施先期处置，全力控制事件发展态势，尽量减少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损失。有关市直部门、单位，事发地县（区）要按照“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属地为主、上下联动，突出重点、确保稳定”的原则，依据各自职责相互配合、协调联动，积极主动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 6.3.1 电力系统应对措施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临沧供电局要尽快恢复电网运行和电力供应。

(1) 临沧供电局迅速组织力量抢修受损设施设备，根据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要求，向重要电力用户及重要设施提供必要的应急电源。

(2) 临沧供电局电力调度机构应科学安排运行方式，控制停电范围；尽快恢复重要输变电设备、电力主干网架运行；在条件具备时，尽快恢复党政军群机关、应急指挥机构、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的重点单位、重要通信机房、医疗卫生机构、机场、铁路、地铁、自来水厂、排水排污等重要电力用户及中心城区的电力供应。

(3) 有关发电企业应迅速组织抢修受损设施设备，保证设备安全，做好发电机组并网运行准备，按照电力调度指令恢复运行。

(4) 有关重要电力用户应立即启用自备应急电源，确保保安负荷的持续用电，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加强本单位重大危险源、重点区域、重大关键设施设备隐患排查与监测，及时采取防范措施；预判或出现险情时，要立即采取措施控制事态，并报本级大面积停电应急指挥部和有关部门，获取必要援助。

### 6.3.2 城市生命线系统应对措施

(1) 通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协调各基础电信运营商为应急处置提供应急通信保障；必要时向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提出应急保供电申请。

(2) 供排水：供水企业启动应急供水措施，必要时报请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协调应急保供电；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环境污染次生衍生事故防范处置工作。

(3) 供油：市商务局负责组织协调相关企业保障重要用户应急用油。

(4) 道路交通：市公安局负责道路交通疏导，协助引导应急抢修车、应急通信车、应急油料保障车、应急消防车、应急救援车等特种车辆通行；市交通运输局负责交通运行监测，及时发布路网运行信息，并采取公路应急保障措施，必要时向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机构提出应急保供电申请；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力量及时清理路障。

(5) 铁路交通：铁路部门负责组织旅客转移疏散，为车站滞留人员协调提供食物、水等基本生活物资，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发布停运等有关信息；市公安局负责道路交通疏导，维护车站秩序；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协调地面交通运力疏散乘客；市卫生健康委负责调配医疗卫生资源开展紧急救助；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负责协调有关电网企业及早恢复供电。

(6) 民航：民航管理部门负责实施应急航空调度，保障民航飞机航行及起降安全。临沧市境内各机场管理部门负责及时启用应急备用电源，保障塔台等设施设备用电，组织旅客转移疏散，为机场滞留旅客协调提供食物、水等基本生活物资，及时发布停航等有关信息；市公安局负责道路交通疏导，协助维护机场候机大厅等区域秩序；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协调地面交通运力疏散旅客；市卫生健康委负责调配医疗卫生资源开展紧急救助；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负责协调有关电网企业及早恢复供电。

### 6.3.3 社会民生系统应对措施

(1) 公安：市公安局负责加强对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重点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基本公共秩序；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负责加强交通应急管理，保障应急救援车辆优先通行。

(2) 临时安置：市民政局根据需要设置临时安置点，对滞留旅客实施临时安置救助；市商务局负责组织临时安置点所需食物、水等基本生活必需品的市场供应；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安置点的卫生防疫工作；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负责组织、协调有关电网企业为临时安置点提供应急保供电。

(3) 物资供应：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查处不正当价格行为、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市发展改革委负责价格水平监测；市公安局负责配合开展打击造谣惑众、哄抢救援物资等违法行为；市商务局负责受灾地区生活必需品的市场供应。

(4) 供气：供气企业及时启用燃气加压站自备应急电源，保证居民燃气供应，必要时报请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协调电力企业提供应急保供电。

(5) 企业生产：企业严格按照各自的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全力防范次生衍生灾害，努力减少人员财产损失；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协调、指导危化企业消防工作，并根据需要开展消防救援；必要时报请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协调电力企业提供应急保供电。

(6) 金融证券：市政府金融办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组织金融机构防范、处置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金融风险问题；市公安

局根据需要加强金融机构安全保卫，强化金融机构周边治安巡逻防控，协助金融机构维护金融场所内部秩序。

(7) 医疗卫生：重点医疗卫生机构（急救指挥机构、医院、供血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及时启用自备应急电源，确保关键科室、关键设备的正常运转；大力开展卫生应急处置工作，做好紧急医疗卫生救援，努力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必要时报请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协调有关单位提供应急保供电、供水、供油，保障通信、交通等。

(8) 教育体育：市教育体育局负责做好学生安抚及疏散；学校要组织人员维护校园秩序，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必要时协调粮食和物资储备、市商务局做好基本生活物资应急供应。

(9) 广播电视：广播电台、电视台及时启用自备应急电源，做好特殊时期的信息发布和舆情引导工作；必要时报请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协调电力企业提供应急保供电。

#### 6.3.4 公众应对措施

(1)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时，公众要保持冷静，听从指挥，有序撤离危险区域；受困时要保持头脑清醒，不冲动蛮干，注意节约使用手机电源。

(2) 养成遇到突发情况收听应急广播的习惯，及时通过手机、广播、互联网、微博、微信、QQ等渠道了解大面积停电事件最新动态，不散布虚假或未经证实的信息，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3) 在室内应关闭燃气开关和水龙头，减少外出活动；在

电力供应恢复初期，尽量减少大功率电器使用。

(4) 在公共场所应打开手机照明工具观察周边情况，按照指示指引有序疏散，避免发生挤压、踩踏事故；主动帮助老、弱、病、残、孕等需要帮助的群体。

(5) 驾驶途中要服从交警指挥，不争抢道路，自觉为应急救援车辆预留救援通道。

(6) 鼓励具备应急救援能力的公众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根据应急救援需要，有组织地参与应急救援行动。

#### 6.4 信息发布

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发布由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新闻宣传组统一负责，按照“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客观统一”的原则，加强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主动向社会发布停电有关信息和应急处置工作情况，提示有关注意事项和安保措施，加强舆情收集分析，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澄清不实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稳定公众情绪。

#### 6.5 响应结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由宣布启动应急响应单位结束应急响应：

(1) 电网主干网架基本恢复正常，电网运行参数保持在稳定限额之内，主要发电厂机组运行稳定。

(2) 减供负荷恢复 80%以上，受停电影响的重点地区负荷恢复 90%以上。

(3) 造成大面积停电事件的隐患基本消除。

(4) 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重特大次生衍生事故基本处置

完毕。

## 7 后期处置

### 7.1 处置评估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及时组织各有关部门对应急处置工作进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分析查找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形成处置评估报告并上报市人民政府。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

### 7.2 事件调查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市级电力监管机构按照《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9 号）等有关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查明事件原因、性质、影响范围、经济损失等情况，提出防范、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

### 7.3 善后处置

市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制定善后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保险机构要及时开展有关理赔工作，尽快减轻或消除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影响。

### 7.4 恢复重建

应急响应结束后，市发展改革委组织各有关部门，对受损电力设备设施进行评估，制定恢复重建计划，按照规定进行灾后恢复重建。

## 8 保障措施

### 8.1 应急队伍建设

各级政府根据需要组织动员其他专业应急队伍和志愿者等

参与大面积停电事件及其次生衍生事故处置工作。建立与国家综合消防应急救援队伍、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专业队伍、驻临军警部队、预备役部队、民兵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救援专家队伍“军地协调、统一指挥、部门协同”的应急联动工作机制。

电力企业应建立健全电力抢修应急专业队伍，加强设备维护和应急抢修技能方面的人员培训，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重要电力用户应有专人负责应急电源的维护管理。各企业特别是危化企业应有专门的应急抢险队伍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处置突发事件能力。

## 8.2 应急资料库建设

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牵头收集整理《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设备资源清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抢险物资清单》《大面积停电事件保供电序位表》，努力提高应急处置效率。

## 8.3 准备物资保障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科学组织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储备，支持、鼓励社会化储备；应急处置期间，要加强有关物资的紧急生产、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保障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需要。临沧供电局要加大移动应急电源配置和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力度，进一步完善相应保障体系，进一步增强应急保供和快速抢通能力；供电中断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较大环境污染、较大政治影响、较大经济损失、社会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用电单位，或对供电可靠性有特殊要求的用电场所，要严格按

照《重要电力用户供电电源及自备应急电源配置技术规范》（GB/T29328—2018）配置符合标准的应急电源，并按照要求购置和存放应急燃油。要加强对应急电源的维护、管理及检查，确保一旦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有关设备能立即投入运行，确保保安负荷正常工作；要主动对接供电企业，确保外部电源接口与供电企业应急移动电源接口匹配。

#### 8.4 技术保障

电力企业要加强大面积停电事件监测和应对先进技术、装备的研发，制定电力应急技术标准，加强电网、电厂安全应急信息化平台建设。要加强黑启动实施方案和黑启动能力建设，确保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电力系统能尽快恢复。

通信管理部门要建立健全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通信保障体系，形成可靠的通信保障能力，确保应急处置期间的通信联络和信息传递。

交通运输部门要建立健全运输保障体系，保障应急响应所需人员、物资、装备、器材的运输。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应按照规定配备必要的应急车辆，满足应急指挥需要。

能源、气象、水务、林草、地震、公安、交通运输、自然资源规划、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要为电力系统监测预警及电力应急抢险提供必要的服务。

#### 8.5 资金保障

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及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要按照规定，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 9 附则

### 9.1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负责制定和解释。

### 9.2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 9.3 演练与培训

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该预案宣传、培训及定期演练，指导县（区）政府编制大面积停电事件预案工作。

### 9.4 责任与奖惩

对在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予以表扬。对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的有关责任人，要依据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0 附录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 附录

# 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 组成及职责

## 一、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 （一）人员组成

指挥长：市人民政府分管电力工作的副市长

副指挥长：市人民政府联系电力工作的副秘书长、市发展改革委主任、市应急管理局局长、临沧供电局总经理

成员：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广播电视局、市政府金融办、市气象局、临沧军分区、武警临沧支队、市消防救援支队、临沧供电局、临沧机场、沧源佧山机场、临沧火车站、中国移动临沧分公司、中国电信临沧分公司、中国联通临沧分公司等部门分管领导。

### （二）职责

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全市 I、II 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 **二、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 **(一) 人员组成**

办公室主任：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市能源局局长）

办公室副主任：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临沧供电局分管副总经理

成员：从成员单位抽调工作人员组成。

### **(二) 职责**

负责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日常工作，在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负责指挥和协调全市III、IV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 **三、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专业组划分及职责**

市指挥部下设4个专业组。

**(一) 电力恢复组：**由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牵头，临沧供电局、市公安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气象局、临沧军分区、武警临沧支队、市消防救援支队、临沧市范围内的电力施工调试企业等参加。

**主要职责：**组织进行技术研判，开展事态分析；组织电力抢修恢复工作，尽快恢复受影响区域供电；做好重要电力用户、重点区域应急供电；组织跨区域的电力应急抢修协调工作；协调军队、武警有关力量参与应对。

**(二) 新闻宣传组：**由市委宣传部牵头，市委网信办、市广播电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

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临沧供电局、中国移动临沧分公司、中国电信临沧分公司、中国联通临沧分公司等参加。

主要职责：组织开展事件进展、应急工作情况等权威信息发布，加强新闻宣传报道；收集分析舆情和社会公众动态，加强媒体、电信和互联网管理，正确引导舆论；及时澄清不实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三）综合保障组：由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广播电视局、临沧供电局、临沧机场、沧源佧山机场、临沧火车站、市消防救援支队、中国移动临沧分公司、中国电信临沧分公司、中国联通临沧分公司等参加，视情况增加其他部门和企业。

主要职责：落实应急人员、资金和物资；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紧急生产、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及时组织调运基本生活必需品，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市场供应；维护供水、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维护铁路、道路、民航等基本交通运行；督导受影响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实施自保电应急启动和临时应急措施，保障医疗卫生服务有序正常，组织应急救援，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四）社会治安维护组：由市公安局牵头，市委网信办、市

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商务局、市广播电视局、市市场监管局、临沧军分区、武警临沧支队等参加。

主要职责：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单位的警戒；加强受影响地区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借机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以及趁机盗窃、抢劫、哄抢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强转移人员安置点、救灾物资存放点等重点地区治安管控；加强对基本生活必需品的市场监管和调控，打击囤积居奇行为；做好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 **四、临沧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职责**

市指挥部成员单位在参加应急指挥部工作的同时，根据职能划分主动做好有关工作。

市委宣传部：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单位、企业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发布、舆论引导及管控等工作；协调、解决信息发布、媒体报道等相关事宜。

市委网信办：负责指导有关单位开展网络舆情监测和引导工作，组织新闻网站开展网上新闻宣传。

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履行市指挥部办公室职责；负责协调电力抢修恢复工作；协调全市发、供、用电力资源的紧急调配及电力设施项目计划安排；组织做好储备粮食和食用油的调拨供应工作；开展居民生活必需品价格巡查，必要时，采取价格紧急干预措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根据需要调用应急无线电频率，确保应

急无线电通信指挥畅通；指导协调工业企业做好防范次生灾害工作。

市教育体育局：负责指导事发地各级学校、托幼机构做好校园安全保卫和维护稳定工作。

市公安局：负责维护大面积停电事发地社会治安、交通秩序，做好应急消防工作；依法监控公共信息网络安全。

市民政局：负责组织、协调事发地民政部门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生活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救助。

市财政局：负责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经费保障。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指导和监督有关责任部门和单位做好威胁电力设施安全的地质灾害灾情的风险评估，及时提供有关信息。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重大污染源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做好应急水源水质监测、保护及环境污染事件防范处置等工作。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协调、恢复城市应急供水、排水、市政照明、城市排灌站等设施，以及城市主干道的路障清理等工作。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组织协调应急运力，疏导滞留旅客，优先保障应急救援物资、应急救援人员及必要生活资料等的道路运输工作；指导城市公共交通的应急处置。

市水务局：负责及时提供事发地区域水文监测、预报、预警等有关信息；组织协调生活用水应急保障工作。

市商务局：负责做好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保障工作；协调成品油流通企业紧急供油。

市卫生健康委：负责组织协调医疗卫生资源开展医疗救援、卫生防疫、卫生监督、心理干预等工作；帮助指导停电地区卫生健康部门做好应对工作。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配合市指挥部组织协调事件救援和配合市级电力监管机构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调查处理工作。督导危化企业全力控制衍生次生灾害，尽可能减少停电损失。

市国资委：负责督促所监管企业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市广播电视局：依据条件，指导广播电视责任单位及时启用应急广播电视播出和传播应急保障措施，确保应急广播信号正常传输。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加强应急期间抢险救援物资、生活必需品加工、流通环节监管，防止因大面积停电造成不合格产品注入市场；依法打击囤积居奇、以次充好、欺行霸市等违法经营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市林业和草原局：负责做好森林火险预警及风险评估工作；协调电力抢修中的林木砍伐工作。

市政府金融办：负责组织协调大面积停电事件衍生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协助、支持有关单位防范、处置、化解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有关风险问题。

市气象局：负责开展重要输变电设施设备等区域内气象监

测、预警及灾害风险评估工作，并及时提供有关气象信息。

中国移动临沧分公司、中国电信临沧分公司、中国联通临沧分公司：负责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期间各项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临沧机场、沧源佧山机场、临沧火车站：负责及时启用应急备用电源，保障塔台等设备用电，组织旅客转移疏散，为机场、火车站滞留旅客协调提供食物、水等基本生活物资，及时发布停航、停运等有关信息。

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组织协调消防救援队伍参与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临沧军分区：负责组织协调驻临部队和民兵预备役参与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武警临沧支队：负责组织协调武警官兵参与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电力企业：临沧供电局负责做好电力设施应急抢修和应急保供电；科学调度，尽快恢复系统稳定。有关发电企业负责及时修复受损电力设施，保持本企业发电设备处于健康状况，随时按照指令开机；水电企业要加强对所辖水库大坝的巡查防护，及时发现、处置可能出现的险情。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临沧边合区管委会，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大中专学校，中央、省属驻临单位，驻临军警部队。

---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6日印发

---